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HORIZON CHAIN SUPERMARKET COMPANY LIMITED

江蘇宏信超市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25)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771,288	663,625	16.2%
毛利	138,879	148,860	-6.7%
期內溢利	13,516	18,421	-26.6%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07	0.11	-36.4%

-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63.6百萬元增加16.2%或人民幣107.7百萬元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771.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於零售業務、批發、供應及銷售餐食產生的大宗銷售收益增加。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批發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55.5百萬元增加24.1%至約人民幣441.1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零售運營的一般銷售收入保持穩定，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2.0百萬元至約人民幣261.6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零售運營產生的大宗銷售收益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6.6百萬元增加104.0%至約人民幣33.9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供應及銷售餐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409.8%至約人民幣13.9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經營租賃租金收入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0百萬元減少12.9%至約人民幣7.0百萬元。
-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為人民幣138.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7%；毛利率為18.0%，較去年同期減少4.4個百分點，主要歸因於報告期內高端酒類銷售減少，以及節日促銷活動的頻率及力度增加。
-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溢利為人民幣13.5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溢利的人民幣18.4百萬元減少26.6%，主要歸因於上市開支增加。
-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07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0.11元。
-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報告期之任何中期股息。

江蘇宏信超市連鎖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綜合全面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元呈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771,288	663,625
銷售成本		<u>(632,409)</u>	<u>(514,765)</u>
毛利		138,879	148,860
其他收入	5(a)	3,380	2,478
其他收益淨額	5(b)	416	1,035
銷售及分銷成本		(75,103)	(79,468)
行政及其他運營開支		(32,650)	(30,48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u>(2,873)</u>	<u>(4,335)</u>
經營溢利		<u>32,049</u>	<u>38,085</u>
融資收入	6(a)	1,728	929
融資成本	6(a)	<u>(10,933)</u>	<u>(12,305)</u>
融資成本淨額		<u>(9,205)</u>	<u>(11,376)</u>
除稅前溢利		22,844	26,709
所得稅	7	<u>(9,328)</u>	<u>(8,288)</u>
期內溢利		<u>13,516</u>	<u>18,421</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的權益股東		12,499	18,002
非控股權益		<u>1,017</u>	<u>419</u>
期內溢利		<u>13,516</u>	<u>18,421</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8	<u>0.07</u>	<u>0.11</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13,516	18,42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儲備的變動(不可劃轉)	1,120	1,943
相關稅項	(280)	(48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840	1,45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4,356	19,877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的權益股東	13,303	19,396
非控股權益	1,053	48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4,356	19,87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元呈列)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6,805	360,12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323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57,830	31,710
遞延稅項資產		8,135	7,271
		<u>431,093</u>	<u>399,108</u>
流動資產			
存貨	9	316,959	330,06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313,127	190,0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08,235	318,053
受限制存款	12(a)	6,100	1,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b)	167,902	216,858
		<u>1,212,323</u>	<u>1,056,580</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3	527,959	409,688
租賃負債		18,242	24,72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83,139	110,2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99,177	88,524
合約負債		115,963	120,913
應付稅項		17,384	20,425
		<u>861,864</u>	<u>774,555</u>
流動資產淨值		<u>350,459</u>	<u>282,02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81,552</u>	<u>681,133</u>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3	41,547	58,829
租賃負債		72,245	75,901
遞延稅項負債		5,304	5,493
		<u>119,096</u>	<u>140,223</u>
資產淨值			
		<u>662,456</u>	<u>540,91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a)	214,247	160,685
儲備		<u>430,035</u>	<u>363,104</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644,282	523,789
非控股權益		<u>18,174</u>	<u>17,121</u>
權益總額		<u>662,456</u>	<u>540,910</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江蘇宏信超市連鎖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5年10月19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經於2007年9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批准後，本公司從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3月31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糧油批發業務，並在蘇中地區以「宏信龍」品牌經營超市及便利店零售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已於2025年8月28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與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之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25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會計政策任何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3。

管理層於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按年初至今基準作出對所應用政策及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之變動屬重大之事件及交易作出之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

於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比較資料而呈列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無保留意見，且不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注意的任何事項。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本，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應用於本中期財務報告。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外幣不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的外幣交易，故該修訂本對本中期業績公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為一家糧油批發商，總部設在揚州，主要集中在蘇中地區以「宏信龍」品牌經營超市及便利店零售業務。

(a) 收入明細

按主要產品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		
－零售業務		
• 一般銷售	261,639	262,033
• 大宗銷售	33,943	16,635
－批發	441,087	355,509
小計	736,669	634,177
佣金收入		
－授權銷售	12,813	17,703
－商品供應	945	1,007
小計	13,758	18,710
供應及銷售餐食	13,877	2,722
	764,304	655,609
其他來源收入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6,984	8,016
	771,288	663,625

本集團的客戶合約收入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某個時間點確認。

(b)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乃根據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定期審核分配予分部資源及評估其表現的內部報告確認。

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根據內部管理職能作出資源分配決策，並將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作為一項綜合業務(而非透過個別業務線或地理區域)進行評估。因此，本集團僅擁有一個營運分部，且因此並無呈列任何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規定不論實體的組織如何(即使該實體擁有單一可呈報分部)，均需識別及披露有關該實體地理區域的信息。本集團於一個地區經營，乃由於其大部分收入均於中國產生，且其近乎所有非流動營運資產及資本支出亦位於／產生自中國。因此並無呈列任何地理資料。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a)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服務收入	2,707	2,338
政府補助	508	61
股息收入	165	79
	<u>3,380</u>	<u>2,478</u>

(b)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已變現收益淨額	34	152
外匯收益淨額	210	9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2)	(51)
其他	174	(36)
	<u>416</u>	<u>1,035</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1,728)</u>	<u>(929)</u>
融資收入	<u>(1,728)</u>	<u>(929)</u>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9,083	9,591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u>1,850</u>	<u>2,714</u>
融資成本	<u>10,933</u>	<u>12,305</u>
融資成本淨額	<u><u>9,205</u></u>	<u><u>11,376</u></u>

(b)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24,338	509,676
折舊費用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52	21,575
—使用權資產	15,266	13,9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2,873	4,335
上市開支	12,552	7,040
核數師酬金		
—其他服務(附註)	<u>1,855</u>	<u>1,575</u>

附註：其他服務包括人民幣1,155,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75,000元)，亦已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上市開支。

7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10,662	10,450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334)	(2,162)
	<u>9,328</u>	<u>8,288</u>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適用並按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的各企業所得稅稅率而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採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計算。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中期期間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2,499,000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002,000元) 以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7,466,000股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0,685,000股) 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存貨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90,000元 (2024年：人民幣152,000元) 已確認作存貨金額 (已於期內在損益賬確認為開支) 之減幅，即撇減存貨至估計可變現淨值的撥回款項。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213,841	173,007
應收票據	99,286	17,000
	<u>313,127</u>	<u>190,007</u>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00,614	122,506
3個月以上但6個月以內	11,980	44,062
6個月以上但9個月以內	1,051	3,293
9個月以上但12個月以內	196	3,021
超過12個月	—	125
	<u>213,841</u>	<u>173,007</u>

本集團向供應商背書若干銀行承兌票據，以按全面追索基準結算等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本集團已完全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付供應商款項。該等終止確認銀行承兌票據的到期日自報告期末起計少於六個月。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該等票據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已履行其應付供應商款項的責任，而倘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結算票據，則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就該等應收票據的結算責任承擔的風險有限。本集團認為該等票據的發行銀行具有良好的信貸質素，且發行銀行不大可能於到期時無法結算該等票據。於2025年6月30日，倘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結算票據，本集團的最大虧損及未貼現現金流出風險(與本集團就背書票據應付供應商的款項相同)分別為零(2024年：人民幣107,608,000元)。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378,670	295,909
可收回增值稅	1,666	488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	30,067	23,824
	<u>410,403</u>	<u>320,221</u>
減：虧損撥備	<u>(2,168)</u>	<u>(2,168)</u>
	<u>408,235</u>	<u>318,053</u>

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2 受限制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受限制存款包括：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受限制存款		
—已抵押信用證	<u>6,100</u>	<u>1,600</u>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存款	167,054	215,959
手頭現金	<u>848</u>	<u>899</u>
	<u>167,902</u>	<u>216,858</u>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包括在中國持有的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為人民幣167,902,000元(2024年：人民幣216,858,000元)。資金匯出中國內地須受外匯管制相關法規及規例所規限。

1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短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527,463	409,265
應計利息	496	42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即期	527,959	409,688
長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41,523	58,775
應計利息	24	54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非即期	41,547	58,829
總計	569,506	468,517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1年內或按要求	527,959	409,688
於1年後但於2年內	37,397	48,787
於2年後但於5年內	4,150	10,042
總計	569,506	468,517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83,039	110,285
應付票據	100	—
	83,139	110,285

預期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將於一年內清償或按要求償還。

截至各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3個月內	63,664	89,894
3至12個月	12,809	12,856
12個月以上	6,666	7,535
	<u>83,139</u>	<u>110,285</u>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5,982	15,878
已收按金	14,054	12,423
其他應付稅項	22,542	12,169
其他	56,599	48,054
	<u>99,177</u>	<u>88,524</u>

預期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將於一年內清償或按要求償還。

16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及資本儲備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2月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160,684,910	160,685	147,996	308,681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H股 (附註)	53,562,000	53,562	53,628	107,190
於2025年6月30日	<u>214,246,910</u>	<u>214,247</u>	<u>201,624</u>	<u>415,871</u>

附註：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通過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發售」)，以每股2.5港元的價格發行53,562,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新H股。因此，人民幣53,562,000元於股本入賬。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為133,90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3,568,000元)。股本增加人民幣53,562,000元，相應的溢價人民幣53,628,000元(已扣除上市開支)於資本儲備中確認。

(b)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7 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未於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撥備的未履行承擔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授權及訂約	<u>15,786</u>	<u>1,453</u>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授出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擔保	<u>328,186</u>	<u>327,040</u>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授的若干融資(於附註13)由控股股東高峰先生及其配偶冷月梅女士、控股股東張佳安先生及主要管理人員印勤女士提供擔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我們是一家糧油批發商，總部設在揚州，主要集中在蘇中地區以「宏信龍」品牌經營超市及便利店零售業務。利用我們採購及供應優質新鮮食品配料的能力，我們亦經營一個中央廚房，生產餐食，並交付至當地企業、學校或政府實體。

我們的業務涉及以下營運：

- **批發業務：**我們向經銷商及其他零售經營者(包括其他超市及便利店經營者以及餐飲業經營者)銷售糧油、食品及其他產品。我們亦向海外客戶銷售服裝及木製品，並向分銷商及零售商銷售家電。
- **零售業務：**我們以「宏信龍」品牌經營超市及便利店，以及兩家商城，主要集中在蘇中地區。我們通過以下方式獲得銷售所得款項：(i)於零售店舖及商城向消費者的一般銷售；及(ii)大宗銷售給包括企業及政府實體在內的客戶。我們亦從零售店舖及商城的授權銷售中獲得銷售收入，並向品牌專櫃收取總銷售額或協定銷售目標(以較高者為準)的一定比例作為佣金。

我們的超市提供各種日常消費品(大致可分為生鮮、糧油、副食及家居用品)，以滿足客戶的日常需求，而我們的便利店每天營業16或24小時，以滿足快速購買日常消費品的需求。

除超市及便利店外，我們亦在揚州經營兩家商城，即江都商城及宏信龍購物中心。我們於商城銷售時裝及服裝、童裝、化妝品及個人護理產品、珠寶、配飾、鞋類、家電、消費電子產品、酒及雜貨。

- **租賃業務：**除零售業務外，我們亦將零售店舖及商城的部分店舖面積或舖位租賃予餐廳、酒店及藥店等其他零售運營商並收取租金收入。
- **供應及銷售餐食：**我們設有中央廚房，生產餐食，並向當地企業、學校或政府機構配送。

於2025年上半年，本公司採取了以下措施，以積極開拓新零售業務：

- 加大「線下門店+線上平台」的全管道佈局，推出多個平台運營視窗，滿足消費者即時零售需求；
- 積極籌備無人智慧門店，提升運營效率；
- 引進無人物流車，提高配送效率；
- 提升資訊化水準，打通線上線下商品和庫存管理，實現倉店合一；及
- 投資研發無人咖啡機器人等新型設備。

展望未來，我們計劃採取以下策略，我們認為有關策略將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把握中國零售行業的增長機遇：

- 擴大我們的市場佔有率及零售店鋪數量；
- 通過建立新配送中心擴大我們的倉儲能力；
- 通過建立新的中央廚房擴大餐食的加工能力；及
- 加強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及基礎設施系統，提高運營效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總收入為人民幣77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6.2%。本集團的收入主要源自銷售零售業務及批發商品、佣金收入以及供應及銷售餐食。

市場及行業概覽

2023年，中國經濟持續復甦，國內生產總值增長5.2%，人均可支配收入上升，支撐消費支出，尤其在食品及家居用品領域。零售業態加速向全渠道策略轉型，線上零售佔比持續擴大(2023年達32.7%)，線下渠道亦不斷積極調整。

中國連鎖超市市場受電商競爭及業態轉型影響出現下滑，2017年至2023年期間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28%。然而，預計2024年至2027年期間將迎來溫和復甦，年複合增長率預計回升至1.43%。值得注意的是，大型超市面臨收縮壓力，而中小型超市因其便利性及聚焦鮮食產品，展現出韌性及發展潛力。此趨勢在江蘇省尤為明顯，中小型連鎖超市零售額增長強勁且前景樂觀，2017年至2023年期間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5.7%，預計2024年至2027年期間的年複合增長率達8.7%。於揚州市，中小型超市於2017年至2023年期間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4.6%，預計2024年至2027年期間的年複合增長率為4.7%。

便利店市場在全國(2017年至2023年期間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4.3%)及揚州(2017年至2023年期間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4.3%)均呈現強勁增長，主要由對便利性及數字整合的需求所推動，並預計將持續擴張(2024年至2027年期間的年複合增長率分別為9.0%及8.0%)。相反，百貨店行業則面臨全國及區域性的持續衰退。

關鍵機遇在於中國龐大的消費者基礎、城市化進程、對優質及新鮮貨品需求的增長，以及技術整合(全渠道)。然而，挑戰亦隨之而來，包括激烈的市場競爭，尤其是來自電商的競爭、消費者偏好的轉變，以及勞工及租金等營運成本的管理，儘管商業物業租金有所放緩。憑藉其當地佈局及便利性，區域性中小型超市及便利店的前景依舊樂觀。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63.6百萬元增加16.2%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1.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於零售業務、批發、供應及銷售餐食產生的大宗銷售收益增加。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批發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55.5百萬元增加24.1%至約人民幣441.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引進各品牌及規格的糧油，並開始逐步拓展蘇北糧油批發市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零售運營的一般銷售收入保持穩定，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2.0百萬元至約人民幣261.6百萬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零售運營產生的大宗銷售收益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6.6百萬元增加104.0%至約人民幣33.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為保持業務增長而積極拓展當地企業和政府機構的團體採購業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供應及銷售餐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409.8%至約人民幣13.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部分學校於2024年下半年恢復重啟供膳招標流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經營租賃租金收入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0百萬元減少12.9%至約人民幣7.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若干客戶取消租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已售存貨的成本。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632.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17.6百萬元或22.9%，主要歸因於零售業務的批發及大宗銷售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138.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7%；毛利率為18.0%，較去年同期減少4.4個百分點，主要歸因於(i)糧油成本輕微上漲，以及新增加的糧油類別毛利率較現有的糧油類別為低；(ii)由於中國中央政府頒佈禁酒令，導致毛利率較高的高檔酒類銷售量下跌；及(iii)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增加節日推廣的次數及力度，並於本公司上市後舉辦為期一週的「促銷狂歡」，導致零售業務的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為揚州兩家餐飲業務運營商加工膳食的服務收入及政府補助。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百萬元，主要由於服務收入及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匯兌收益淨額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75.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5%，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行政及其他運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以及上市開支。我們的行政及其他運營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5百萬元增加7.1%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7百萬元，主要由於上市開支增加，並部分由員工成本減少所抵銷。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指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評估及減值撥備變動。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融資成本淨額為人民幣9.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2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及租賃負債利息開支減少。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3百萬元，主要由於不可扣稅的上市開支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溢利人民幣13.5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人民幣18.4百萬元減少26.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上市開支增加。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呈列經調整純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純利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該等財務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相信，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與相應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併呈列，可為潛在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有助於比較我們各期間的營運表現。此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可讓投資者考慮我們的管理層在評估我們的表現時所使用的矩陣。

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作為分析工具有其限制，投資者不應將其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分開考慮，或將其視為替代或優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詞彙不同。

我們對若干項目作出調整，作為我們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旨在讓潛在投資者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有整體而公平的了解，尤其是在對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進行期間比較和評估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概況時。上市開支主要是與上市有關的開支，由於該等開支僅就上市而產生，因此被加回。

經調整純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我們將經調整純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經加回上市開支調整後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純利。下表載列分別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純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純利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13,516	18,421
經調整： 上市開支	<u>12,552</u>	<u>7,040</u>
期間經調整純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u><u>26,068</u></u>	<u><u>25,461</u></u>
經調整純利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u><u>3.4%</u></u>	<u><u>3.8%</u></u>

財務狀況

股東權益由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40.9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2.5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全球發售及溢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庫務政策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67.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16.9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41.8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5.4百萬元)。

本集團錄得於2025年6月30日的流動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1,212.3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56.6百萬元)，及於2025年6月30日的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861.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74.6百萬元)。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通過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得出)約為1.41(2024年12月31日：約1.36)。

於2025年6月30日，長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41.5百萬元，按年利率4.35%計息，須於2年至5年內償還。短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528.0百萬元，到期日為一年或以內，年利率介乎3.45%至4.35%。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20.1百萬元。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已遵守於報告期內的借款財務契約。本公司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本集團保持充足的流動性，以滿足其日常管理及資本支出要求，並可控制其內部經營現金流量。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向關聯方提供擔保及質押。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因此於整個回顧期內維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對客戶債務人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及審核，致力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可及時滿足其資金需求及承擔。

H股自上市日期起已在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由本公司普通股(包括H股及未上市股份)組成。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71.3百萬元，主要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本公司主要使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本公司擬使用現有現金結餘、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為本公司未來資本開支及長期投資提供資金。本公司或會根據持續業務需求重新分配資本開支及長期投資的資金。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以(i)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7.6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及(ii)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8.7百萬元的廠房及樓宇為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人民幣376.8百萬元作抵押。該等借款乃作一般業務營運用途。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股份質押

於報告期內，控股股東並無質押彼等於股份中的權益，以為我們的債務提供擔保或為彼等的責任提供擔保或其他支持。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569.5百萬元。因此，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按期末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86.0% (2024年12月31日：86.6%)。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分別向海科宏信數字科技(江蘇)有限公司(「海科」)及漢宏控股有限公司(「漢宏」)投資人民幣25.0百萬元及20.0百萬元(相當於人民幣18.3百萬元)。因此，本集團分別持有海科及漢宏18%及40%股權。本集團將於海科的投資列作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由於本集團的重大影響力，漢宏就財務報告而言被分類為聯營公司並採權益法入賬。海科主要從事提供IT相關信息服務。漢宏主要從事提供業務顧問服務。緊接收購事項前，海科及漢宏均為獨立第三方。由於根據上市規則各項投資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該等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亦不構成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外幣匯率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的全部收入主要來自中國。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負債及現金流量以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的部分資產以港元計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故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對換算並無重大影響。除此之外，由於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管理層認為人民幣兌外幣的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亦無意於可見未來進行任何對沖活動。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幣市場，並於有需要時考慮進行對沖活動。

報告期內重大投資及重大事件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包括對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投資價值佔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總資產的5%或以上)。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之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其他對本集團構成影響重大的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共有1,412名僱員，均駐於江蘇省。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43.7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2.2百萬元)。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以職能分類的僱員明細。

僱員人數

管理層	13
行政管理	104
財務及信息技術	42
營銷	11
採購	24
物流	69
營運	1,149
總計	1,412

我們根據中國社會保險制度為僱員繳納五類社會保險，包括養老險、醫療險、工傷險、失業險及生育險，並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繳納住房公積金。

我們與每名僱員訂立單獨僱傭合約，其條款及條件完全符合中國相關勞動法及僱傭法令。我們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以及季度及年度酌情花紅。花紅金額乃基於僱員的表現。此外，我們根據中國相關勞動法的要求為僱員提供各種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誠如招股章程「業務—不合規」一節所披露，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並未為全體僱員支付足額社會保險供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中國有關政府機關並無就該等不合規行為作出任何行政行動、罰款或處罰，而我們的營運實體亦無接獲任何責令以清繳社會保險供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未付金額。

招聘政策

我們一般通過發佈招聘廣告從公開市場招聘員工。我們努力吸引及挽留合適及適當的人員為本集團服務。我們持續評估可用的人力資源，並將確定是否需要額外人員來應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培訓

我們的人力資源部將向新員工介紹我們的標準及文化，並為彼等準備一系列注重公司簡介及工作程序等硬技能的強制性培訓。我們的店長亦將培訓我們的新入職員工，以滿足我們零售店舖及商城的需求。

我們亦為管理層及一線員工提供定期及量身定製的培訓，並確定合適且有希望於日後晉升為店長的候選人。我們認為，由於向上流動的前景，我們的內部培訓計劃不僅提高了員工留存率，亦培養了我們業務擴張所需的合適管理人員候選人。

我們設有工會。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我們並無發生任何罷工或重大勞資糾紛，在招聘或挽留合資格員工方面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自上市日期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全部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將於各財政年度持續審核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以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全球發售

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股份數目為53,562,000股H股，包括8,892,000股H股的最終香港公開發售及44,670,000股H股的最終國際公開發售(經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配發結果公告調整)。H股乃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方式發行，並以發售價每股H股2.5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供香港及海外投資者認購。招股章程中所述超額配股權尚未獲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

有關全球發售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分配結果公告。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3月28日就發售價及分配結果所刊發之公告(「**分配結果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我們就上市應付的估計開支)約為92.55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誠如本公司於2025年3月21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上市開支的估計金額約為人民幣38.9百萬元(按本公司每股H股當時指示性發售價範圍2.50港元至3.00港元的中位數計算)。實際產生之上市開支約為人民幣41.4百萬元(相當於約44.9百萬港元)(「**實際上市開支**」)，高於上市開支估計金額。

鑒於實際上市開支與招股章程及分配結果公告所披露之上市開支估計金額存在差異，導致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9.04百萬港元，本集團已按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比例調整實際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除上述者外，先前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預期實施時間表概無其他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動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21.7百萬港元。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明細。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招股章程 所披露的 已分配估計 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百萬港元)	根據實際上市 開支修訂的 已分配全球 發售所得 款項淨額 (概約百萬港元)	自上市起及直至 本公告日期 的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概約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於本公告日期 的剩餘金額 (概約百萬港元)
開設新零售店舖	30.9%	32.5	27.5	20.7	於2026年3月31日前	6.8
(i) 門店翻新	9.2%	9.7	8.2	8.2	於2026年3月31日前	-
(ii) 購置貨架	8.9%	9.4	7.9	5.2	於2026年3月31日前	2.7
(iii) 購置冷藏設施、照明、空調、閉路電視監控系統及POS系統	8.4%	8.8	7.5	3.4	於2026年3月31日前	4.1
(iv) 安裝消防安全系統	4.4%	4.6	3.9	3.9	於2026年3月31日前	-
建立新配送中心	41.2%	43.3	36.7	-	於2026年3月31日前	36.7
(i) 收購一幅位於中國江蘇省江都區的地塊	14.8%	15.6	13.2	-	於2026年3月31日前	13.2
(ii) 新配送中心的建設	18.3%	19.2	16.3	-	於2026年3月31日前	16.3
(iii) 購置貨架、燈具及附屬設施以及安裝消防安全系統	8.1%	8.5	7.2	-	於2026年3月31日前	7.2
建立新的中央廚房	26.8%	28.1	23.9	-	於2026年3月31日前	23.9
(i) 新中央廚房的建設	5.0%	5.2	4.5	-	於2026年3月31日前	4.5
(ii) 購置機器及設備	10.0%	10.5	8.9	-	於2026年3月31日前	8.9
(iii) 購置及安裝消防安全系統、通風系統、冷藏設施、公用事業、空調、閉路電視監控系統及配套設施	10.3%	10.8	9.2	-	於2026年3月31日前	9.2
(iv) 購置配送餐食的額外車輛	1.5%	1.6	1.3	-	於2026年3月31日前	1.3
增強我們的ERP系統及基礎設施系統	1.1%	1.2	1.0	1.0	於2026年3月31日前	-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一切交易及標準守則所涵蓋的其他事宜。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其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於上市日期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概無發現任何本公司相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嘉德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鄭滿軍先生、鄭宇先生及朱波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韋燕女士組成。審計委員會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當中清晰列明其職責及責任(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閱覽)。

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且與管理層並無意見分歧，並確認已遵守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要求，亦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綜合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合適的披露。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xsupermarket.cn)。本集團2025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可供股東查閱及於上述網站上登載。

承董事會命
江蘇宏信超市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高峰

中國江蘇，2025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峰先生、袁原先生、張佳安先生、姚駿先生、沈志艮女士、佘晶晶女士及王飛先生；非執行董事韋燕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嘉德先生、鄭滿軍先生、鄭宇先生及朱波先生。